

用心用情回应群众所需所盼

——张家口崇礼法院为民办实事工作侧记

村民卖粮钱难收 法院执行保民生

河北法制报讯 (崔震)近日,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法院执行局成功执结涉农系列案件,为13户村民追回卖粮款3.4万元,切实保护了农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2019年,徐某某和李某某以石家庄某粮油贸易公司的名义,在栾城区某村收购黄豆。由于资金紧张,徐某某等人向卢某某等13户村民承诺交付黄豆后三五天内付款。后来,卢某某等人一直未收到卖粮款,多次催要未果,遂将徐某某等人诉至栾城法院。法院经审理依法作出判决,徐某某等人偿还卢某某等人共计3.4

万元。判决生效后,徐某某等人未履行,卢某某等人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执行立案后,执行法官考虑到该案直接关系到农民的切身利益,依法及时向被执行人送达了执行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第一时间联系到了被执行人,但其仍以没钱为由拖延履行。法官严肃正告被执行人,如果其在执行通知书确定的期限内不履行义务,将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拒不履行还可能面临刑事处罚。最终,被执行人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主动履行全部义务,该系列案顺利执结。

劝说+拘传

青县法院执结一起 涉案197万余元的讨薪案

河北法制报讯 (曾宪扬)“谢谢法院帮我们追回了工资。”近日,青县人民法院执行局执结一件农民工讨薪案,将197万余元被拖欠的工资顺利发放到农民工手中,一名农民工代表打来电话表示感谢。

2021年3月,重庆某劳务公司的农民工施工队来到某建设有限公司承建的某房地产开发项目,进场开展抹灰工作。完工后,某建设有限公司一直拖欠197万余元工资不付。青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作出行政处理决定书,责令某建设有限公司及时给付工资,该案经过行政非诉程序后进入强制执行程序。

承办法官经过查询,

发现某建设有限公司银行账户内的资金不足以支付所欠工资。考虑到该案是民生案件,涉农民工工资,承办法官来到某建设有限公司,找到公司负责人,耐心劝说其履行法院裁判文书,理解农民工的急切心情,但其仍以资金不足为由拒不支付工资。为此,承办法官决定对该公司负责人采取拘传措施。这时,该公司负责人慌了手脚,当即打电话筹措资金。经过该公司负责人一天的筹措,197万余元的农民工工资顺利汇入法院执行账户。承办法官马不停蹄,迅速行动,将追回的工资发放给了农民工,维护了农民工的合法权益。

没有资质的包工头拖欠工人工资 法院判决: 发包方支付工人工资

河北法制报讯 (李坤鹏)没有资质的包工头承揽工程后,拖欠工人工资,怎么办?近日,滦县人民法院经审理判决发包方支付工人工资,并通过释法说理、冻结被执行人账户等多项措施,顺利执结了一起劳动争议纠纷案。

刘某某到某集团有限公司承包的工地打工,属于武某某施工队民工。完工后,武某某施工队拖欠刘某某工资3万余元。

法院经审理查明,某集团有限公司将工程分包给了不具备承包资质的个人武某某。根据规定,虽然刘某某与某集团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劳

动关系,但某集团有限公司应承担因将工程发包给不具备主体资格的自然人而造成的后果。因此,法院判决某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刘某某工资3万余元。判决生效后,某集团有限公司逃避履行,刘某某申请强制执行。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法官向被执行人某集团有限公司送达了执行通知书,后又多次对其法定代表人释法明理,讲明利害关系及拒不履行的后果,但被执行人仍迟迟不履行。法院经网络查控,冻结了被执行人名下的银行账户,将案件款冻结,被执行人迫于压力履行了给付义务。



为大力弘扬法治精神,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2月1日,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法院组织干警在徐水礼堂广场开展普法活动,围绕如何防范非法集资、养老诈骗等进行宣传,指导群众安装“国家反诈中心”APP,耐心地为群众讲解“国家反诈中心”APP的功能及使用方法,切实增强群众对法律法规的认识,提高群众学法用法的法治意识。图为宣传现场。
杨志芳 田玉青 摄

在全省乃至全国范围内率先探索建立了“法院+雪场+X”旅游滑雪纠纷解决机制。

为高效化解旅游滑雪纠纷,崇礼法院相继在富龙、太舞、万龙、云顶、银河雪场设立了法官工作站,精选优秀法官及相关人员定期驻站开展矛盾纠纷登记调处工作,搭建起快速高效的纠纷化解平台。

法官工作站除了配备专门审理旅游滑雪纠纷案件的员额法官、法官助理外,还吸纳滑雪场和保险公司专业人员作为特约调解员,开展法律咨询、纠纷调解、法治宣传、诉讼引导等工作,真正实现旅游滑雪纠纷诉前快速调解、诉中快速审理、诉后快速执行。

“我们与各家保险公司建立协作机制,厘清赔付内容和标准;与滑雪协会对接,发挥行业领域专业性指导;与中国政法大学体育法研究基地合作,加强体育法治人才培养。”崇礼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旅游滑雪纠纷解决机制运行后,实现了“两保障三提升”,即保障了广大游客和滑雪爱好者的合法权益,保障了企业的合法权益;提升了广大游客的满意度、崇礼“滑雪胜地”的知名度,提升了司法公信力。

崇礼法院敢于创新,主动作为,积极探索,建立“法院+雪场+X”旅游滑雪纠纷解决机制,精准精细化解涉奥纠纷,为滑雪和涉奥纠纷解决贡献了司法智慧,为“后冬奥时代”冰雪产业发展提供了司法助力与保障。随着一整套措施的实施,辖区滑雪场诉至法院的各类案件大幅下降。

开通“绿色通道” 解开农民工的“薪愁”

“感谢法院,感谢王法官为我们要回了工资!”近日,一起涉农民工工资案件的当事人马某某拿到了被拖欠多年的工资,脸上乐开了花,对法院和法官的感激之情溢于言表。

2017年,马某某等18名农民工受雇于庞某某,为其种植大棚蔬菜,从事劳务期间被拖欠工资共6万元。马某某等人多次催要未果诉至法院。法院依法判决后,庞某某拒不履行生效判决。

该案进入执行程序后,崇礼法院依法向被执行人庞某某送达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等执行法律文书,并对庞某某采取了网络查控、拘传等强制性措施,最终促使被执行人庞某某履行了支付义务。

一直以来,崇礼法院坚持守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努力解开农民工的“薪愁”。他们高度重视涉农民工工资案件,开通了农民工工资执行“绿色通道”,做到优先接待、优先立案、优先执行、优先兑付,真正将“我为群众办实事”落到实处。

2022年,崇礼法院组织开展了“冀执利剑”“百日攻坚”、涉农民工工资专项执行等执行行动,将涉民生案件列为重要执行内容,执结涉民生案件107件,执行到位总金额300余万元。

开展多形式普法宣传 让法治文化接地气润人心

“前几天我接到一个电话,说我的银行卡有问题,让我把卡里的钱转出去。”近日,崇礼法院刑事审

判团队法官张丽佳到当地广场开展预防电信诈骗普法宣传活动时,居民刘大妈诉说了自己的遭遇。

“大妈,这是明显的电信诈骗。您看,这个小册子里有常见的电信诈骗套路,可以带回家仔细看看。”张丽佳耐心讲解防范电信诈骗的方法,并提醒老人提高防范意识,注意保护个人信息,以免遭遇诈骗。

“原来这是电信诈骗,幸亏法官提醒得及时,要不就损失大了!”刘大妈听完,心里有了底。

为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提高老年群体防骗能力,崇礼法院召开专题案例学习会议,研究养老诈骗案例,并积极联合社区、乡村宣传防范诈骗知识,制作宣传页向社区、乡村老年人发放,引导老年人提高自身安全防范意识,减少受骗风险。

近三年,崇礼法院针对婚姻家庭、民间借贷、邻里纠纷、土地流转等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关系,常常组织干警深入乡镇村庄社区开展普法宣传,足迹遍布全区各乡镇,受到群众普遍欢迎。

为提高企业法治意识,崇礼法院组织法官深入代表特色农业的本地企业和区部分重点建筑、房地产开发等民营企业,开展法治宣传,并印制发放《企业经营风险提示50条》等小册子,降低企业发展风险。

此外,崇礼法院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深入中小学校开展毒品危害预防、校园欺凌等普法宣传,深入相关执法单位、妇联、军营等地开展法治培训……为社会各界献上了多层次、多方位、多形式的普法大餐。



为进一步提高辖区群众防范非法集资意识,维护人民群众的财产安全,近日,唐山高新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组织干警来到云天广场,开展以“远离非法集资,拒绝高利诱惑”为主题的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干警通过发放宣传单、现场答疑等方式,围绕非法集资的特征、常见套路等进行宣传讲解,提醒群众提高警惕,谨慎投资,拒绝高利诱惑,严防非法集资陷阱。图为普法宣传现场。
郑悦 摄

邢台开发区法院指导民调组织 化解一起农村邻里房屋翻建纠纷

河北法制报讯 (李慧志)2月8日,邢台开发区法院沙河城法庭干警受留村街道办事处及西南组村民调组织的邀请,深入西南组村,指导民调组织化解了一起因翻建宅基地上房屋引发的纠纷。这是该院法官“三进”(进乡村、进社区、进网格)模式助力诉源治理的又一次成功实践,受到乡镇、村和群众的一致好评。

南邻居王某甲翻建宅基地时为增加居住空间,准备搭建二层房屋,但受到北邻居王某乙的阻

拦,双方因此发生纠纷,致使王某甲房屋无法完成翻建。王某甲认为,其虽搭建二层住宅,但对北邻采光并未产生任何影响,北邻不应进行阻挠。王某乙认为,按习俗南邻房屋应比北邻房屋低,最少也要双方高度持平,故不同意南邻搭建二层房屋。

法庭干警首先对双方及民调人员普及了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对民法典中关于相邻关系法律规定的宣传,双方认可了南邻应保障北邻的采光、通风等权利。

而后王某乙出示了双方先前达成的书面协议,约定南邻建房北屋不应高于北邻北屋的高度。针对此情况,法庭干警对民法典中关于合同的相关法条及精神再次进行了详细宣讲。各方认可了合同双方应受合同约束,应诚信履行协议。

最终,当事双方同意本着相邻和睦的原则,通过协商妥善处理此事,南邻同意先建一层,二层房屋搭建暂停,双方矛盾得以缓和。

交通事故造成多人受伤

深州法院法官悉心工作促案结案了

河北法制报讯 (张蜀敏)近日,深州市人民法院成功调撤一起涉及多人受伤的机动车交通事故案,受到了当事人的一致好评。

2022年6月30日3时50分,甲驾驶小型客车载着乙、丙、丁三人,追尾了同向行驶的刘某驾驶的拖拉机,造成两车损坏,甲、乙、丙、丁受伤的道路交通事故。当地交警部门认定,甲负此事故主要责任,刘某负此事故次要责任。为了索要损害赔偿,乙将甲、刘某及其投保的保险公司诉至法院。

法院经了解得知,刘某驾驶的拖拉机在保险公司仅投保了交强险,保险公司应当在交强险限额内赔偿原告的损失,不足部分由其他被告进行赔偿。考虑到该案涉及多人受伤,需要首先解决预留交强险份额的问题,而其他受伤人员并未同时起诉,于是,主办法官张新娟通过多方联系,找到了在此次事故中受伤的其他三人,请他们三人带着医疗费发票到法院处理事故纠纷。

整理、粘贴票据,计算每个人的医疗费金额和总金额,计算每个人的医疗费占比……张新娟带领法官助理、书记员通过一下午的工

作,终于理清了该案原告和其他三位受伤人员各自应得交强险医疗费金额。

在与涉案保险公司沟通中,张新娟在保证原告最大利益的基础上,耐心协商调解。涉案保险公司在明确该案原告应得的医疗费金额后,又赔偿了原告护理费、误工费等其他损失。原告与保险公司达成调解协议。

针对超出交强险部分的责任承担问题,被告拖拉机车主一方希望能在该案中一次性赔偿所有受伤人员的损失。法院干警通过工作,计算出被告拖拉机车主应

赔偿的金额,拖拉机车主当天将赔偿款给付原告和其他三名伤者。随后,原告向深州法院递交了撤诉申请。

原告告诉被告甲的部分,法官经了解得知,甲在原告住院期间垫付了相应治疗费用,与甲需赔偿原告的钱款基本相当。于是,法官对双方进行调解,促使双方达成和解协议。

至此,这起涉及多人的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结案了。深州法院及时、快捷地为原告争取利益,又减轻了当事人的诉累,受到了当事人的一致好评。